

山西对新能源车企采取营销补助措施

山西省出台《新能源汽车营销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，对符合条件的省内甲醇汽车、燃气汽车生产企业给予营销补助。

对于该省列入工业和信息化部《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》公告目录内，2017年12月31日前（以销售发票载明时间为准）实现终端销售的甲醇汽车、燃气汽车生产企业均可申请营销补助资金。

营销补助资金主要采用补助支持方式，专项用于降低消费者购买新能源汽车成本。

补助标准：甲醇客车0.5万元/辆，甲醇重卡0.5万元/辆，甲醇轿车0.25万元/辆，甲醇多用途乘用车0.1万元/辆；燃气重卡0.5万元/辆，燃气轻（微）卡0.1万元/辆。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95707.html>